附件1-14

办公椅产品质量国家监督抽查结果

2015年第四季度，共抽查了北京、天津、河北、上海、浙江、湖北、广东、广西、重庆、四川等10个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60家企业生产的60批次办公椅产品。

本次抽查依据QB/T 2280-2007《办公椅》等标准的要求，对办公椅产品的滚动/滑动阻力、稳定性、座面冲击试验、扶手垂直向下静载荷试验、扶手水平静载荷试验、脚轮往复磨损试验、底座静载荷、阻燃性要求、甲醛释放量等9个项目进行了检验。

抽查发现有11批次产品不符合标准的规定，涉及到稳定性、扶手垂直向下静载荷试验、脚轮往复磨损试验、底座静载荷、甲醛释放量项目。具体抽查结果见附表1-14。